

重要資料：務請即時細閱本重要函件。如閣下對本函件的内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函件內所載的術語應與摩根投資基金（「**本基金**」）的香港銷售文件（「**銷售文件**」）所載者具有相同的涵義。

敬啟者：

摩根投資基金（SICAV系列）

此函旨在告知閣下有關於本基金的子基金（各稱及統稱「**子基金**」）的若干變更。

1. 根據歐洲聯盟（「**歐盟**」）可持續金融披露規例（「**可持續金融披露規例**」）就推動ESG子基金編製的附件範本的提供

就推動ESG類型內的子基金而言，歐盟可持續金融披露規例規則所訂明的附件範本已從銷售文件內刪除，該等附件範本可向香港代表人索取及僅以英文刊發。

2. 有關推動ESG子基金的排除政策的提供

銷售文件已作出更新，以反映推動ESG類型內的子基金的排除政策詳情可向香港代表人索取。

3. 加強披露及一般更新

銷售文件已作出修訂，以反映加強若干風險披露、有關納入ESG及推動ESG的經更新披露、有關歐盟指標規例的更新，以及其他一般更新。

請參閱銷售文件，了解進一步詳情。

閣下可於一般辦公時間內於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之註冊辦事處¹，以及瀏覽本公司網頁 am.jpmorgan.com/hk²，免費索取本基金現行的銷售文件。

本基金之管理公司就本通知內容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¹ 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干諾道中8號遮打大廈19樓。

² 此網頁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如閣下對本通知的內容或子基金或本基金的任何其他方面有任何疑問，請聯絡：

- 閣下的銀行或財務顧問；
- 閣下指定的客戶顧問、客戶經理、退休金計劃受託人或行政管理人；
- 本公司的代理客戶服務熱線 (852) 2265 1000；或
- 如閣下通常直接與我們聯絡，請致電摩根基金理財專線 (852) 2265 1188。

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
(本基金之香港代表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Chan Shun-cho' with a stylized flourish at the end.

董事
陳俊祺
謹啟

2023年6月30日